

87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 财 政 局 文 件

师市财农〔2022〕11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资金预算的通知

各相关团场财政所（局）：

根据兵团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兵财农〔2021〕47 号）和师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对 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分配方案》，现下达团场 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673.6931 万元（详见附件 1），该资金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122-农业生产发展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2

一、请根据《转发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师财企〔2017〕474号）要求，结合师市下达预算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和项目安排、分解下达等相关工作。

二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为2022年中央直达资金（标识：01中央直达资金）。

三、请你单位按照方案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针对此次下达的预算指标，抓紧开展绩效目标填报工作，并于2021年4月5日前报送师市财政局，具体表样详见附件2。

附件：1. 2022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

2. 2022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
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

2022年3月29日



抄送：师市农业农村局、审计局。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

2022年3月29日印发

附件 1:

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

团场	补贴资金（万元）
123 团	106.7331
124 团	354.5359
125 团	189.6767
126 团	37.5808
127 团	35.4536
128 团	127.6329
129 团	125.0803
130 团	324.3826
131 团	336.8091
奎东农场	35.8081
合 计	1673.6931

附件 2:

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（第一批）资金		
主管部门		师市财政局、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相关团场
项目属性		兵团专项	项目期	2022 年度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1673.6931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1673.6931	
		其他资金	0.00	
总体目标	严格落实兵团耕地地力保护种植补贴政策，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（第一批）资金总额 1673.6931 万元，补贴冬小麦面积 76076 亩，冬小麦按照 220 元/亩补贴标准，补贴资金发放团场 10 个。确保及时拨付到位，积极应对农资市场价格上涨形势，保障职工等生产主体种植粮食作物收益，实现政策保本，进一步优化种植结构，调减棉花中低产田面积，保护和调动师市职工群众及生产经营主体种植粮食积极性，加强绩效管理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贴冬小麦面积	≥76076 亩
			补贴团场数量	≥10 个
		质量指标	补贴资金覆盖率	=100%
			补贴资金发放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（第一批）资金总额	≤1673.6931 万元
			补贴种植冬小麦耕地标准	≤220 元/亩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/	/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种粮职工收入，提升职工种植大豆花生积极性	有效提高
		生态效益指标	/	/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提升小麦综合生产能力和市场竞争力，有利于保障师市粮油安全	长期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助职工满意度	≥95%